

附件 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说明

一、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2024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为积极履行“代表、服务、管理”职能。加强残疾人康复、教育、就业、维权、无障碍建设等工作，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求，为残疾人排忧解难、搞好服务，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使我区本年度残疾人工作不断创新，执行力度不断加强，残疾人的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持续增强。

（二）自评结论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 1 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721.01 万元。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99.8 分，从得分可以看出，整体支出和项目绩效情况较为理想，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

通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总结部门履职情况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绩效管理等情况，分析影响部门履职存在的问题，有针对性地采取有效措施，促进预算部门从整体上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强化部门支出责任，规范资金管理行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障部门更好地履行职责。

（三）履职效能分析

1. 主要职能

广州市番禺区残疾人联合会（简称区残联）是将残疾人自身代表组织、社会福利团体和事业管理机构融为一体的残疾人事业团体，具有“代表、服务、管理”职能，由区政府直接领导，承担区政府委托的行政职能，业务上受市残联指导。主要职责是：（一）贯彻执行中央、省、市有关残疾人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结合实际，研究和制订残疾人事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协调实施。（二）密切联系全区残疾人，听取残疾人意见，反映残疾人需求，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全心全意为残疾人服务。（三）团结、教育残疾人遵守法律、法规，履行应尽的义务，发扬乐观进取精神，自尊、自信、自强、自立，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贡献力量。（四）弘扬人道主义，宣传残疾人事业，沟通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联系，争取政府和社会各界关心、帮助残疾人，支持、发展残疾人事业；负责对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工作的年审和配合做好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的征收。（五）负责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扶贫、文化、体育、科研、用品供应、福利、社会服务、无障碍设施和残疾预防等工作，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六）负责区政府残疾人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负责与港、澳、台地区和国际社会残疾人福

利机构之间的交往与合作。（七）指导和管理各类残疾人社会组织；负责辖区内盲人按摩行业的指导和管理。（八）完成区政府和上级残联交办的其他任务。

2.年度总体工作、重点任务及完成情况

今年以来，我会紧紧围绕残疾人事业“十四五”发展纲要确定的目标，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党建引领、融合赋能”的工作理念，全力促进残疾人康复、就业体系，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完善公共服务配套设施，营造“爱残、护残”的良好社会氛围，开创番禺区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新局面，以番禺经济社会发展成果促进残疾人事业全面发展。

本部门 2024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包括开展残疾人康复资助与上门评残工作、开展康园工疗机构项目、开展残疾人托养服务与民办残疾人服务机构运营补助工作、开展残疾人福利补贴工作、完善网上年审相关工作并动员用人单位大力招收残疾人、加强管理残疾人机动轮椅车工作、实施运营管理及其他工作支出计划共 7 项，基本已完成，各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

重点工作任务	完成情况
任务 1：开展残疾人康复资助、上门评残工作。	我会为 2706 人次残疾人提供康复资助服务，积极推进“一站式”常态化上门评残服务，今年完成肢体残疾上门评定 60 人，新办理残疾证 1107 张（累计 16733 张），羊城通乘车优惠卡 302 张（累计办理 6510 张）。
任务 2：开展康园工疗机构项目。	番禺区 20 个基层工疗站提供多项残疾人工疗服务，2024 年实际到站接受康复服务并发放工疗职业训练津贴的人数共 566 名。2024 年持续推进 2.0 版康园工疗示范站引领作用，提升成果转化效能，在全区工疗站推广“复制+创新”模式，树立残疾人康复服务品牌标杆，打造行业典范；强化与狮子会合作机制，目前“南粤扶残·狮爱行动工作站”已在东环街、南村

重点工作任务	完成情况
	镇、桥南街等 7 个康园工疗站正式挂牌，为残疾人提供关爱帮扶活动 19 场次，服务覆盖 527 人次，捐款捐物累计 13.5 万元。
任务 3：开展残疾人托养服务、民办残疾人服务机构运营补助工作。	番禺区共 89 名残疾人接受了民办残疾人社会服务机构的常规服务，其中本区寄宿托养服务 84 人；本市外区机构寄宿托养服务 5 人。
任务 4：开展残疾人福利补贴工作。	2024 年番禺区残联对区内 16202 名持证残疾人发放春节慰问金；向 1065 名残疾学生发放生活补助；向 83 名残疾人学生发放一次性教育奖励；为 86 名残疾人提供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资助，实现残疾人“老有所养”的目标，减轻残疾人的生活负担，提高生活质量。
任务 5：完善网上年审相关工作，动员用人单位大力招收残疾人。	2024 年举办多场残疾人就业供需见面会、开展走访拓岗促就业工作，完成本年新增就业任务 588 共举办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班 26 场，培训残疾人 451 人次。
任务 6：加强管理残疾人机动轮椅车工作。	2024 年为 240 名车主发放机动轮椅车燃油补贴，为 10 名车主发放残疾人机动轮椅车报废补偿，为 10 名车主发放残疾人机动轮椅车带棚车型申购补贴。
任务 7：实施运营管理及其他工作支出计划。	2024 年拨付庇护工场学员职业训练津贴惠及 836 人次；区残疾人康复中心通过教学优化、模式调整、教研创新等举措，勠力提升特殊儿童康复教育服务水平，年服务特殊儿童 86 人，期间适龄转介（毕业）儿童 23 名。

3. 主要绩效

（1）补贴发放取得较好成效，残疾人生活质量得到提高。

通过为残疾人发放康复、教育、就业等资助，减轻残疾人的康复负担，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一是通过残疾人福利补贴项目开展节日慰问与发放教育补助等。2024 年向番禺区 16,202 名持证残疾人发放春节慰问补贴，向 1,065 名残疾学生发放生活补助；向 83 名残疾人学生发放一次性教育奖励为 86 名残疾人提供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资助，实现残疾人“老有所养”的目标，减轻残疾人的生活负担，提高生活质量。二是开展残疾人康复资助工作，2024 年为 2,706 人次残疾人提供康复资助服务。达到了减轻残疾人康复负担，提高生活质量与幸福感的效益。三是完成就业与职业训练相关资助。2024 年扶助残疾人就业创业项目 398 人次，庇护工场

学员职业训练津贴 836 人次，工疗职业训练津贴 566 人次。

（2）康复与就业服务质量较好，残疾人事业发展稳中有进。

康复服务方面，一是完成 2024 年番禺区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精准康复需求评估、残疾人辅助器具需求摸底工作。二是完成上门评残工作，与广州市残疾人康复中心、番禺区第三人民医院派出医生组成下乡评残小组，在番禺区 16 个镇街为 60 多名有需要的群众提供免费重度肢体类和精神类的评残服务。三是区残疾人康复中心通过教学优化、模式调整、教研创新等举措，戮力提升特殊儿童康复教育服务水平，年服务特殊儿童 86 人，期间适龄转介（毕业）儿童 23 名。

托管托养方面，2024 年康园工疗站服务中心为番禺区 995 名残疾人提供专业化日间托养、心理咨询、社工等服务，其中 20 个基层工疗站服务人数 566 人，社区精神康复综合服务中心服务人数 430 人。番禺区共有 89 名残疾人接受了民办残疾人社会服务机构的常规服务，其中寄宿托养服务 84 人；社会工作服务 5 人。

就业服务方面，持续推进 2.0 版康园工疗示范站引领作用，提升成果转化效能，在全区工疗站推广“复制+创新”模式，树立残疾人康复服务品牌标杆，打造行业典范。全年分别接待内蒙古伊金霍洛旗、毕节市、清远市、南沙区、花都区、增城区等地参观考察团。二是开辟多元就业路径。打造番禺区首个残疾人共建车间、创建帮扶性就业基地，为残疾人提供多元技能培训形式和多途径就业模式，助力残疾人

增收，目前已推荐 26 人成功就业。三是打造“一站一特色”工疗站品牌特色项目，全年手工销售总量达 24,013 元。四是强化与狮子会合作机制，目前“南粤扶残·狮爱行动工作站”已在东环街、南村镇、桥南街等 7 个康园工疗站正式挂牌，为残疾人提供关爱帮扶活动 19 场次，服务覆盖 527 人次，捐款捐物累计 13.5 万元。四是就业教育体系不断拓展。一是开展主题为“就业帮扶，真情相助”就业援助月关爱走访活动。二是组织开展多场就业政策宣讲会，截至 2024 年 12 月 20 日，已发送税务部门的用人单位 1889 家，已认定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 4233 人。三是举办多场残疾人就业供需见面会、开展走访拓岗促就业工作，完成本年新增就业任务 588 人。四是开展 2024 年残疾人专用机动车集中年审工作。五是多措并举开展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班，截至 12 月 20 日，共举办残疾人职业技能培训班 26 场，培训残疾人 451 人次。六是着力推进特殊儿童康复融合课程建设及深化特殊儿童家长支持性服务体系。

4.部门年度整体收支情况

（1）预算收入

根据《2024 年度番禺区残疾人联合会部门决算表》《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财政预算支出指标的通知》（番财〔2024〕24 号）、《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一次预算调整计划的通知》（番财〔2024〕91 号）、《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二次预算调整计划的通知》（番财〔2025〕2 号）等文件，部门年初总收入为

5,424.26 万元，年中根据实际用款需求调减 703.25 万元，年度总收入 4,440.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440.6 万元，详见下表。

预算收入明细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项目	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调整预算金额	年度预算收入金额
本年收入小计	5,424.26	703.25	4,440.6
年度总收入合计	5,424.26	703.25	4,440.6

(2)预算支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年度资金支出总额为 4,440.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 4,440.6 万元），由基本支出 574.16 万元，项目支出 3,866.44 万元构成，预算完成率为 94.06%（预算执行情况详见下表）。

预算支出执行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内容	年度预算金额	支出金额	预算完成率
基本支出	577.46	574.16	99.43%
项目支出	4,143.55	3,866.44	93.31%
本年支出合计	4,721.01	4,440.6	94.06%
支出总计	4,721.01	4,440.6	94.06%

5.绩效目标完成率

部门产出指标共 8 个，均已完成，完成率 100%，具体情况如下：

（1）残疾人辅具适配资助完成率：残疾人辅助器具资

助申请 711 人，资助 697 人，资助完成率 98.03%已超预期。

(2) 残疾人机构康复训练类资助完成率：机构康复训练需求人数 130 人，完成机构康复训练类资助 128 人，机构康复训练类资助率 98.46%。

(3) 托养人数：托养服务机构运营预计资助 80 人，本市外区机构寄宿托养运营预计资助 2 人，托养服务机构运营实际资助 84 人，本市外区机构寄宿托养运营实际资助 5 人。资助达标率 108.54%。

(4) 工疗人员出勤率：所有报名人数 568 人，实际出站人数 566 人，出勤率 99.65%。

(5) 补贴人数：实际到站参加工疗训练人数 566 人，报名人数为 550 人，补贴率为 102.91%。

(6) 社区精神康复综合服务中心服务量达标率：服务对象保持 430 人，满足穗残联规字〔2020〕1 号文要求。服务量达标率 100%。

(7) 残疾人机动轮椅车主燃油补贴发放率（燃油补贴）：残疾人机动轮椅车主申请燃油补贴车辆为 240 台，实际燃油补贴发放数量为 240 台。残疾人机动轮椅车主燃油补贴发放率 100%。

(8) 预算完成率：实际支出金额 4440.6 万元，年度预算数 4532.33 万元，预算完成率 97.98%。

单位设置的效益指标和部门履职应有效益，共考核 3 个指标，总体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1) 残疾人职业训练补贴有效性：2024 年发放康园工

疗站职业训练津贴满意度调查表 538 份，回收 538 份，其中满意的占 98.33%。残疾人职业训练补贴有效性 98.33%。已超预期。

(2) 减少工疗人员精神发病率：减少工疗人员精神发病率 $(216 \text{ 人} - 11 \text{ 人}) \div 216 \text{ 人} \times 100\% = 95\%$

(3)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进行满意度评价调查，有效调查数 157 人，表示满意的有 155 人，满意度达 97.83%。

部门 2024 年实际安排预算项目共 28 个，其中业务用房经费；残疾人康复资助财政补贴项目（区级）；广州追加提前下达残疾人康复经费市级财政转移支付项目#穗财保【2023】149 号；残疾人康复服务和社会服务工作经费等 4 项目的个别子项完成进度有所滞后，主要原因一是因财力紧张，部分资金留待以后年度支付，导致该项目资金支出率低。其他 23 个项目基本按照预期进度推进。

(四) 管理效率分析

1. 预算编制

本年没有新增预算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项目，故无需做新增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工作。

2. 预算执行

2024 年度本部门没有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财务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3. 信息公开

预算、决算按规定公开。指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

规定在政府网站和单位网站公开。

4. 绩效管理

本部门已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对资金支出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实行“双监控”，监控内容较为全面。

5. 采购管理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被评价部门政府采购预算金额为 503.34 万元。实际支出 347.62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69.06%。

6. 资产管理安全性

本部门开展了年度固定资产盘点工作，明确各固定资产存放地点与使用人。固定资产盘点表、固定资产报表数据一致，做到账实相符。

7. 运行成本

本部门高度重视运行成本控制，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厉行节约，精打细算，着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2024 年度，本部门各项支出控制在年初下发预算目标内，运行成本总体可控。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由于资金较为紧张，我会于 2024 年 3 月提交直支申请的 2024 年度精神综合服务中心第一期服务费用(122.60 万元)未能如期支付；

二是由于《广州市残疾人联合会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广州市残疾人康复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穗残联规字

[2021]1号)》没有明确首次评残项目中诊查费是否纳入报销范围，因此我会未将首次评残项目资助费用中发生的诊查费作为必要的检查费用纳入报销范围，其报销口径与市内其他区不一致。

三是该项目是第一年通过“粤财扶助”平台发放资金，由两个平台对接申请数据，平台间对接尚未稳定，容易造成数据审批流程出现异常，导致申请未能如常进入审批流程；

四是因跨年预算，资助人数、标准每年略有不同，按文件标准进行补贴，因此预算和实际存在误差值不能精准预算。

三、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是已于本财政年度向区财政局申请未如期支付部分经费（122.60万元）在2025年度进行预算重排；

二是主动请示市残联康复处提供政策解读以便确定解决方案，根据上级指导意见《广州市残联 广州市财政局关于将首次评残诊查费纳入残疾人康复资助范围的通知（穗残〔2025〕18号）》在2025年第二季度康复资助结算工作开始时应用新标准，以确保项目经费使用合理规范。

三是完成审批后，逐一检查各阶段的审批信息，如遇信息未有同步，积极联系相关平台技术人员，及时处理，以免造成纰漏；

四是根据辖内摸查申请人数情况，尽量做到精准预算；加强与社保部门多沟通联系，及时掌握参保情况。